

● 信用卡帳款寬緩措施

適用期間	自即日起至 109 年 09 月 30 日止。
適用對象	受疫情影響而還款有困難者，提供相關證明文件。
措施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信用卡帳單之應付帳款，得申請緩繳3至6個月。2. 需自主居家隔離之持卡人，則可申請緩繳1個月。3. 緩繳期間免收違約金、循環息。
聯絡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客戶服務中心(0800-089-369、02-2314-6633)。2. 詳情請至鄰近各營業單位洽詢辦理(臺北市) (新北市/宜蘭/花蓮) (桃園/新竹/苗栗) (臺中/彰化/南投/雲林/嘉義) (臺南/高雄/屏東/臺東) (離島地區)。